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 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9-MULT-45R1

修正案号: 39-6498

一. 标题: 驾驶舱门改装

二. 适用范围:

在生产线上实施了空客改装包12558或者12640或者12715, 或者营运中实施了空客服务通告SB A310-25-2143或者SB A300-25-6169或者SB A310-25-2147或者SB A300-25-0472或者SB A300-25-6173的所有生产序列号的、所有经合格审定的型别的空客A300、A310、A300-600飞机。

在生产线上实施了空客改装包32088, 或者营运中实施了空客服务通告SB A320-25-1287或者SB A320-25-1305或者SB A320-25-1282的所有生产序列号的空客A318-111、A318-112、A318-121、A318-122、A319-111、A319-112、A319-113、A319-114、A319-115、A319-131、A319-132、A319-133、A320-111、A320-211、A320-212、A320-214、A320-215、A320-216、A320-231、A320-232、A320-233、A321-111、A321-112、A321-131、A321-211、A321-212、A321-213、A321-231、A321-232飞机型别, 但在生产线上已经实施了空客改装包150816的上述型别飞机除外。

在生产线上实施了空客改装包50014, 或者营运中实施了空客服务通告SB A330-25-3161或者SB A330-25-3159的所有生产序列号的空客A330-201、A330-202、A330-203、A330-223、A330-243、A330-301、A330-302、A330-303、A330-321、A330-322、A330-323、A330-341、A330-342、A330-343飞机型别, 但在生产线上已经实施了空客改装包

200446的上述型别飞机除外。

在生产线上实施了空客改装包50014，或者营运中实施了空客服务通告SB A340-25-4181或者SB A340-25-4178的所有生产序列号的空客A340-211、A340-212、A340-213、A340-311、A340-312、A340-313、A340-541、A340-542、A340-642、A340-643飞机型别，但在生产线上已经实施了空客改装包200446的上述型别飞机除外

三. 参考文件：

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9-MULT-45， 39-6491

详细内容略，请各受影响单位联系民航局安技中心索取详细指令，
联系电话： 010—64473756

五. 生效日期：2009 年 12 月 21 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09 年 12 月 21 日

七. 联系人： 路遥

中国民用航空总局航空器适航审定司
010-64473524